

证券代码：871835 证券简称：睿智教育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杭州睿智教育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汤亚萍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现公司已编制完成《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年8月18日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1,870,520.66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6,890,000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756,000.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倪晓华女士为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监事及监事会主席汤亚萍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倪晓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倪晓华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倪晓华女士的个人履历：

倪晓华女士，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5年5月任杭州传化化学品有限公司质检部主管；2015年6月至今任杭州睿智教育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行政人员。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睿智教育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杭州睿智教育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8日